

**第七届观塘区议会属下
小区参与及文化康乐委员会
第六次会议记录**

日期：2024年11月14日(星期四)

时间：下午2时30分至下午3时35分

地点：九龙观塘观塘道392号创纪之城6期20楼05-07室
观塘民政事务处会议室

出席者

马轶超先生, MH (副主席)	程海欣女士
余邵伦先生	冯韵斯女士
吴庭锋先生	黄启燊先生
吕东孩先生, MH	杨莉瑶女士
李淑媛女士	欧阳均诺先生
李嘉恒先生	赖永春先生, MH
林玮先生	简铭东先生, MH
金坚女士	谭肇卓先生
柯创盛先生, MH	关坚荣先生
梁思韵女士	庞智笙先生
许有为先生	林天意先生(增选委员)
曾荣辉先生	梁棋琛先生(增选委员)

列席者

陈慧珍女士	观塘民政事务助理专员(1)
周立根先生	观塘民政事务处高级行政主任(区议会)
邓慧恩女士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高级经理(九龙东)
朱佩珊女士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经理(九龙东)市场推广及地区活动
萧琇琼女士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观塘区副康乐事务经理(分区支持)
王诗韵女士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图书馆高级馆长(观塘区)
戴文俊先生	教育局高级学校发展主任(观塘)2

秘书

蔡鸿敏女士	观塘民政事务处行政主任(区议会)2
-------	-------------------

缺席者

黄春平先生, MH, JP (主席)

开会辞

副主席欢迎委员会成员及各政府部门代表出席第七届观塘区议会(下称「区议会」)属下小区参与及文化康乐委员会(下称「本委员会」)第六次会议。

2. 副主席表示, 秘书处于会前收到黄春平主席缺席是次会议的书面通知。由于申请符合《观塘区议会常规》第 64(1)条, 本委员会同意黄春平主席的缺席申请。

3. 秘书表示, 根据《观塘区议会常规》第 79 条, 如委员会主席未能主持该委员会会议, 则委员会的副主席须主持该会议。因此, 马轶超副主席将主持今日的会议。

I. 通过小区参与及文化康乐委员会第五次会议记录

4. 秘书处早前已发送上次会议记录的拟稿予各委员传阅, 委员在会前及会议中并无提出其他意见, 第五次会议记录获得通过。

II. 2024/2025 年度观塘民政事务处小区参与活动半年度报告(2024 年 4 月至 9 月)

(观塘区议会小区参与及文化康乐委员会文件第 25/2024 号)

5. 委员备悉文件。

III.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在观塘区举办的文化艺术活动半年度报告(2024 年 4 月至 9 月)

(观塘区议会小区参与及文化康乐委员会文件第 26/2024 号)

6.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下称「康文署」)代表介绍文件。

7. 委员指出康文署现时通常租用小区会堂举办「十八有艺 - 小区演艺

计划」的活动，询问该署会否透过房屋署或学校等渠道物色其他活动场地，以扩大活动规模。

8. 康文署代表表示为免受天气影响，署方通常会于室内场地举办活动。除小区会堂外，署方亦会于体育馆等场地举办活动。署方会向负责筹划活动的人员转达委员的意见。

9. 委员提出跟进意见及查询如下：

9.1 委员建议康文署将来可于东九文化中心举办推广粤剧文化的活动。

9.2 委员表示参与「艺团借用学校场地试验计划」的观塘区学校为数不多，希望康文署日后能加强与中小学联系，以物色更多合适的学校场地。另外，委员指出有艺团反映借用学校场地的费用高昂，希望康文署能检视或调整有关费用。

10. 康文署代表响应委员意见及查询如下：

10.1 关于日后在东九文化中心举办活动，署方表示会向负责筹划活动的人员转达意见。

10.2 关于「艺团借用学校场地试验计划」，署方表示会向教育局反映费用高昂的意见。另外，署方亦会与中小学加强联系，希望让学生透过不同活动加深对中华文化的认识。

11. 副主席希望康文署善用东九文化中心的场地，同时加强与学校联系和互动，令更多观塘区居民受惠。

12. 委员备悉文件。

IV.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在观塘区举办的康乐体育活动半年度报告(2024年4月至9月)

(观塘区议会小区参与及文化康乐委员会文件第 27/2024 号)

13. 康文署代表介绍文件。

14. 委员备悉文件。

V.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在观塘区公共图书馆举办的推广活动半年度报告(2024年4月至9月)

(观塘区议会小区参与及文化康乐委员会文件第 28/2024 号)

15. 康文署代表介绍文件。

16. 委员查询不同年龄层的书籍借阅量和类别。

17. 康文署代表表示，就观塘区而言，较受成人欢迎的书籍包括小说、散文、应用科学及社会科学类书籍。至于儿童方面，较受欢迎的书籍包括图画书、小说及自然科学类书籍。署方强调每年均会检视不同书籍的借阅量，并按照居民需要增加相应类别的馆藏。

18. 委员询问区内书籍的借阅量是上升抑或下降。

19. 康文署代表指出今年全区的平均书籍借阅量较去年轻微上升。除发展实体书外，署方一直加强电子书馆藏，而现时图书馆的电子书已达 53 万项，较 2019 年上升约六成。

20. 副主席重申委员希望了解各类书籍的借阅量，并表示如康文署未能实时提供相关数据，可于会后透过秘书处向委员提供相关数据。

21. 委员询问康文署来年会否继续推行「喜」动图书馆计划。

22. 康文署代表响应委员意见及查询如下：

22.1 关于「喜」动图书馆计划，署方表示「喜」动图书馆除了走访 18 区的屋苑或学校，亦会停泊在其他场地，例如于 11 月将会停泊在佐敦谷公园推广阅读。另外，「喜」动图书馆亦会参与不同的大型小区活动，提供与活动主题相关的书籍，同时推广图书馆服务。署方表示来年会继续推行有关计划，并会在观塘区举行活动时通知委员。

22.2 关于书籍借阅量，署方表示全区在 8 月和 9 月每日分别平均借出 3 691 项和 3 545 项数据，当中包括书籍及光盘等图书馆数据。

23. 委员表示有市民反映新兴运动的兴起令预订鲤鱼门体育馆场地变得困难，询问康文署会否协调传统和新兴运动的场地预订申请。

24. 副主席请康文署代表于讨论议项 VII 时响应上述查询。

25. 委员备悉文件。

VI.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在观塘区举办的文化艺术活动汇报
(观塘区议会小区参与及文化康乐委员会文件第 29/2024 号)

26. 康文署代表介绍文件。

27. 委员查询「武林绝『乐』亲子音乐剧场：黄飞鸿的音乐秘籍」(下称「音乐剧场」)的实际与预计参与人数有落差的原因，并查询有关节目在其他区的出席率。另外，委员询问康文署有否与承办活动的剧团进行定期检讨。

28. 康文署代表响应委员意见及查询如下：

28.1 关于音乐剧场，署方表示 9 月 1 日的活动场次临近开学日，而且天文台在活动当日发出酷热天气警告，因此部分已报名的参加者未有出席。至于 10 月 27 日的场次则为三号风球翌日，因此只有约 40 多位参加者出席活动。

28.2 关于检讨活动，署方表示会在每项活动完结后向艺团了解活动的出席情况。

28.3 署方表示会定期经秘书处向委员发放活动资料，希望委员能继续协助宣传并邀请更多公众人士参与活动。

28.4 关于其他区的参与情况，署方表示其他区的部分活动场次反应热烈，惟由于活动涉及室外节目，因此实际参与人数会受天气影响。署方会继续与艺团沟通及加强宣传，希望能改善活动出席率。

29. 委员提出跟进意见及查询如下：

29.1 委员建议康文署改善海报设计，以增加吸引力及加强宣传效

力。

- 29.2 委员建议康文署向关爱队派发活动的实体门票，协助宣传活动。另外，委员亦建议康文署可在活动现场预留少量实体门票，方便附近居民即场参与活动。
- 29.3 委员询问如康文署发现出席人数不足，会否设立机制通知委员，以鼓励附近居民到场参与活动。
- 29.4 委员建议康文署在下次会议文件中注明活动参与人数较低的原因。
- 29.5 委员询问康文署除透过委员宣传活动外，有否利用其他渠道加强宣传成效。
- 29.6 委员询问康文署如何估算活动的预计参与人数。

30. 康文署代表响应委员意见及查询如下：

- 30.1 关于加强宣传和派发门票的事宜，署方备悉委员的意见，并向负责节目的人员及艺团转达相关意见。
- 30.2 关于在会议文件中增添备注，署方表示会作出跟进。
- 30.3 关于预计参与人数，署方表示艺团会因应节目需要调整场地可容纳观众座位的数量。由于个别表演节目涉及与观众互动的环节，艺团或需利用舞台下空间，因而减少场地可容纳观众的人数。署方表示会向负责节目的人员及艺团转达善用场地空间的意见，希望能增加活动参与人数。

31. 副主席希望康文署能善用政府资源和场地空间，从而惠及更多观塘区居民。

32. 委员询问康文署除透过委员宣传活动外，有否利用其他方法加强活动宣传，以及有否检讨现时的宣传计划。

33. 康文署代表表示，除传统的单张和海报外，署方亦有透过网上社交媒体宣传活动。例如，参与「小区文化大使计划」的艺团会透过 Facebook 专页或 Instagram 账户宣传活动。署方会积极与艺团沟通，以加强宣传效

力。另外，署方表示已就「十八有艺 - 小区演艺计划」开设 Facebook 专页，而个别艺团亦会在其 Facebook 专页同步宣传相关活动。

34. 委员备悉文件。

VII.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在观塘区举办的康乐体育活动汇报 (观塘区议会小区参与及文化康乐委员会文件第 30/2024 号)

35. 康文署代表介绍文件，并响应委员对协调传统和新兴运动的场地预订申请的查询。署方自 2019 年起开放六个体育馆供个人预订进行新兴活动试验计划的场地，包括长沙湾体育馆、鲤鱼门体育馆、长发体育馆、赤柱体育馆、富亨体育馆和朗屏体育馆。署方表示个人预订新兴运动与传统运动的场地预订程序相同。随着新兴运动近年越趋普及，以个人名义预订场地作新兴运动用途的申请人比率有所上升，并提高了非繁忙时段的场地使用率。

36. 委员提出意见及查询如下：

36.1 委员表示有居民反映一些新兴运动的参与人数不多，但却占用了四个场地，令传统运动的使用者难以预订场地，希望康文署留意有关情况。

36.2 委员查询新兴运动的定义，例如电竞和无人机是否属于新兴运动。

36.3 委员表示各项新兴运动的性质和所需配置不同，建议康文署就各项运动可预订的场地数量订立标准，以确保预订程序公平公正。

36.4 委员感谢康文署积极筹办不同文娱康乐及体育活动，并建议康文署邀请区议员及分区委员会、地区扑灭罪行委员会和地区防火委员会成员参与运动比赛或活动。

37. 康文署代表响应委员意见及查询如下：

37.1 署方感谢委员参与康文署举办的体育活动，有关于活动中增设议员或部门邀请赛的意见已备悉，并会于来年筹备相关活动时考虑有关安排。

37.2 署方表示现时新兴活动试验计划涵盖七项指定活动，包括闪避球、躲避盘、健球、合球、巧固球、匹克球及门球。署方表示一些活动(如闪避球和躲避盘)的参与人数较多，并需要较大的场地，因此署方现时容许预订人士预订四个球场。署方会整合在试验计划期间所收到的意见，以供总部详细检视。

37.3 署方指新兴运动和传统运动的团体预订程序相同，如一般团体可于三个月前预订场地。

38. 委员重申新兴运动使用者每次可预订四个球场涉及公平性问题，希望康文署尽快检讨有关规则。

39. 委员备悉文件。

VIII.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观塘区公共图书馆举办的推广活动汇报 (观塘区议会小区参与及文化康乐委员会文件第 31/2024 号)

40. 康文署代表介绍文件。

41. 委员建议康文署向委员及关爱队提供流动图书馆服务的电子宣传品。

42. 康文署代表表示稍后会向委员及关爱队分发区内流动图书馆服务的电子海报，希望委员协助推广有关服务。

43. 委员备悉文件。

IX. 其他事项

44. 委员没有提出其他讨论事项。

X. 下次会议日期

45. 下次会议定于 2025 年 1 月 9 日(星期四)下午 2 时 30 分举行。

46. 议事完毕，会议于下午 3 时 35 分结束。

本会议记录于 2025 年 1 月 9 日获得通过。

观塘区议会秘书处

2025 年 1 月